

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期限届满
拟继续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截至本公告日，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银禧科技”）股份总数为 476,207,935 股。

2、截至 2022 年 8 月 15 日，公司董事兼总经理林登灿先生、公司财务总监顾险峰先生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林登灿先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累计减持 260,000 股，顾险峰先生未减持公司股份。

3、直接持有公司 10,070,7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2.11%）的董事兼总经理林登灿先生计划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 2,322,675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49%）。直接持有公司 614,025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13%）的财务总监顾险峰先生计划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 153,506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03%）。

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8 日披露了林登灿先生及顾险峰先生的《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于 2022 年 5 月 16 日披露了《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时间过半的减持进展公告》，林登灿先生、顾险峰先生减持计划时间已过半，林登灿先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累计减持 260,000 股，顾险峰先生未减持股份。

近日，公司收到林登灿先生、顾险峰先生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拟继续减持告知函》，截至 2022 年 8 月 15 日，林登灿先生、顾险峰先生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此外，林登灿先生计划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

内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 2,322,675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49%), 顾险峰先生计划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 153,506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03%)。

依据相关规定,现将具体情况汇总如下:

一、林登灿先生、顾险峰先生于 2022 年 1 月 18 日对外披露减持计划的实施情况

1、林登灿先生减持股份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减持时间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	成交均价(元)
1	2022.2.23	林登灿	集中竞价交易	150,000	0.0315%	7.08
	2022.3.3			54,800	0.0115%	7.09
	2022.3.4			55,200	0.0116%	7.09
合计				260,000	0.0546%	-

2、顾险峰先生未进行减持。

3、股东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2022 年 1 月 18 日减持计划披露前,林登灿先生持有银禧科技股份数共计 10,330,7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17%。减持计划实施期限届满时,林登灿先生持有公司 10,070,7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2.11%。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减持股东名称、减持方式、减持股份数量及占总股本比例

股东名称	拟减持方式	拟减持不超过股份数量(股)	合计拟减持不超过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林登灿	集中竞价	2,322,675	0.49
顾险峰		153,506	0.03
合计		2,476,181	0.52

2、减持原因:林登灿先生、顾险峰先生减持主要为个人资金需求。

3、减持期间:自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六个月内(法律法规禁止减持的期间除外)。

4、股份来源：林登灿先生、顾险峰先生所减持股份来源主要为通过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非公开发行等方式取得的股份。

5、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市场价格确定。

6、若计划减持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股份数将相应进行调整。

三、承诺与履行情况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期股份转让相关规定

根据相关规定董监高“在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任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截至目前，林登灿先生、顾险峰先生一直严格遵守上述规定，不存在违法违规定的情形发生。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林登灿先生、顾险峰先生于 2022 年 1 月 18 日对外披露减持计划的实施未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林登灿先生、顾险峰先生严格遵守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不存在违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的情形，其实际减持股份总数在前期已披露的减持计划范围内，林登灿先生、顾险峰先生的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五、相关风险提示

1、林登灿先生、顾险峰先生不属于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对公司的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2、林登灿先生、顾险峰先生将根据公司股价、自身资金需求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期间、减持价格的不确定性，也存在是否按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公司将按规定披露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

3、本次减持计划没有违反《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六、备查文件

- 1、林登灿先生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拟继续减持告知函》
- 2、顾险峰先生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拟继续减持告知函》

特此公告。

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15日